

东方市 2020 年新增一般债券(直达市县额度) 及抗疫特别国债预算调整方案

2020 年 7 月,省财政厅下达我市新增一般债券(直达市县额度)40,000 万元及抗疫特别国债 29,000 万元,用于东方市临港产业园区十所村整体搬迁安置项目、东方市农村生活污水处理项目、东方市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建设项目、东方市文化广场项目以及东方市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标准化建设项目等方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和财政部有关规定,结合省财政厅工作部署,此次新增债券收支纳入本地区人民政府财政预算,需编制预算调整方案,经本级人民政府同意后报本级人大常委会审查批准。其中,新增一般债券(直达市县额度)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抗疫特别国债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

一、一般公共预算调整情况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当前预算数 560,027 万元,其中,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61,509 万元,转移性收入 398,518 万元。调整后,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 600,027 万元。其中,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61,509 万元保持不变,转移性收入 438,518 万元,增加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 40,000 万元。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当前预算数 560,027 万元,其中,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34,941 万元,转移性支出 25,086

万元。调整后，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 600,027 万元，其中，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74,941 万元，增加 40,000 万元；转移性支出 25,086 万元保持不变。增加的支出 40,000 万元为城乡社区支出，用于安排八所镇政府的东方市临港产业园区十所村整体搬迁安置项目。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情况

2020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当前预算数 262,698 万元，其中，地方政府性基金收入 187,877 万元，转移性收入 74,821 万元。调整后，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 291,698 万元，其中，地方政府性基金收入 187,877 万元保持不变；转移性收入 103,821 万元，增加抗疫特别国债收入 29,000 万元。

2020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当前预算数 262,698 万元，其中，地方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59,372 万元，转移性支出 3,326 万元。调整后，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 291,698 万元，其中，地方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88,372 万元，增加 29,000 万元；转移性支出 3,326 万元保持不变。增加的支出均为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分别是：①东方市生态环境局“东方市农村生活污水处理项目”12,000 万元；②东方市水务局“东方市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建设项目”2,000 万元；③东方市旅游和文化广电体育局“东方市文化广场项目”12,000 万元；④东方市卫生健康委员会“东方市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标准化建设项目”3,000 万元。

三、我市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2019 年省财政厅下达我市债务限额 573,313 万元，其中，

一般债务 417,236 万元，专项债务 156,077 万元。2019 年底，
我市债务余额 555,648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414,598 万
元，专项债务余额 141,050 万元。